

证券代码：603150

证券简称：万朗磁塑

公告编号：2024-099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 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》，公司决定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并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、2024 年 1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尚未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。

二、终止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原因和影响

自公司启动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以来，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与相关方积极推进各项相关工作。在综合考虑外部客观环境、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等多种因素的情况下，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和审慎论证分析，公司决定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。

公司目前各项业务经营正常，本次终止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终止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，本次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经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策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本次终止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经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策，相关决策程序依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6 日